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87 号）核准，公司 2017 年 5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140,000 股，发行价为 17.7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6,646,4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6,800,000.00 元，余额为人民币 279,846,400.00 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15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8,696,400.00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5 月 3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7]12468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5,537,653.32 元，其中：2017 年度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 30,456,400.00 元，2017 年度直接使用 13,163,914.11 元，2018 年度直接使用 21,917,339.21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24,995,692.13 元，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13,158,746.68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1,836,945.45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本公司分别在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高新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华新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雁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鉴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启迪古汉集团衡阳中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药公司”），已由中药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城南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雁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7年5月24日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高新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华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6月26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雁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中药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7年5月24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城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年6月26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雁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本公司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高新支行	83280312000002862	活期存款	28,497.22
本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华新支行	9550880202818800115	活期存款	106,862,207.66
本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雁峰支行	54930188000009092	活期存款	98,071,589.75
中药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	7404010182600000411	活期存款	17,842,955.10
中药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城南支行	1905022029022116733	活期存款	2,190,442.40
中药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雁峰支行	54930188000009845	活期存款	
合计				<u>224,995,692.13</u>

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华新支行 9550880202818800115 账户因合同纠纷被法院冻结，冻结金额为 4,000,000.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诉讼正在进行，被冻结募集资金账户资金不存在被强制划扣的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 6 月 8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时经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审议通过，并经 2017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对该事项都发表同意意见。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购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19,323.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到期赎回了上述理财产品，收

回本金人民币 19,323.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4,432,113.86 元。

2018 年 6 月 1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时经第八届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对该事项都发表同意意见。

2018 年 6 月 29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到期赎回了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222,465.75 元。

2018 年 7 月 2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雁峰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9,65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到期赎回了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9,65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206,893.33 元。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公司大额存单 2018 年第七十四期产品人民币 10,243.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赎回了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10,243.00 万元，获得利息收入人民币 423,377.33 元。

2018 年 10 月 8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光大银行七天通知存款人民币 9,756.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赎回了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9,756.00 万元，获得利息收入人民币 362,191.50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869.64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191.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6,553.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 项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4 亿支古汉养生精口 服液技改工程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428.65	5,692.07	56.92	注 2	-422.66	否	否
年产 4 亿支古汉养生精口 服液技改配套工程项目	否	8,180.93	8,180.93	82.54	82.87	1.01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固体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6,784.00	6,784.00	624.35	718.60	10.59	注 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药饮片生产线技改项目 （注 1）	否	2,904.71	2,904.71	56.19	60.23	2.07	注 5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小 计		27,869.64	27,869.64	2,191.73	6,553.77					
超募资金投向										
合 计		27,869.64	27,869.64	2,191.73	6,553.77					

附件

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关于年产 4 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工程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说明：由于该项目正式投产后产品销售未达到预期销量，导致已建成产能未得到完全释放，单位生产成本所分摊的固定费用较高，从而导致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关于中药饮片生产线技改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请参见“注 5”。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045.6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24,995,692.13 元（其中 4,000,000.00 元被冻结）。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699.71 万元，此次披露金额为 2,904.71 万元，数据调整系根据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

注 2：截至 2018 年末，年产 4 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工程项目（以下简称“4 亿支项目”）已建成口服液制剂车间、成品仓库、配电工程、锅炉房、废水处理站等，完成其中年产 2.5 亿支产能生产线相关设备的安装，并于 2017 年 12 月通过 GMP 认证，已建成的部分生产线于 2018 年第二季度开始正式投产。剩余 1.5 亿支产能生产线相关设备尚未采购和安装，未来将根据古汉养生精口服液销售情况逐步实施，直至达到年产 4 亿支的产能。项目提取车间目前现已完成主体建设工程，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后续需完成净化工程施工、设备及管道安装、设备调试验证及 GMP 认证等事项。由于提取车间设计时间较早，所需设备迭代更新较快，公司在积极推进 4 亿支项目建设的同时，对 4 亿支项目进行了工艺自动化、智能化的提升，对相关设备的选型、采购、安装调试的周期有所延长。结合目前 4 亿支项目提取车间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周期、设备调试验证及 GMP 认证审批预计情况，公司决定将 4 亿支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0 年 6 月。上述 4 亿支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3：截至 2018 年末，年产 4 亿支古汉养生精口服液技改配套工程项目（以下简称“配套工程项目”）中的科研质检楼、辅料仓库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正在办理初步设计审批，计划 2020 年 6 月前完成建设，后续仓储建设将根据 4 亿支项目的产能及销售情况逐步实施。由于配套工程项目前期调研、报批、落地建设等时间超出公司预计时间，以及对该投资项目科研质检楼软硬件进行了调整和提升，根据工程建设周期及 GMP 验证审批预计情况，为确保配套工程项目的实施质量，发挥募集资金作用，确保逐步实现公司研发技术能力以及仓储容量与公司发展需要匹配，公司决定将配套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2 年 12 月。上述配套工程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4：截至 2018 年末，固体制剂生产线技改项目（以下简称“固体制剂项目”）已经完成主体建设工程，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后续需完成净化工程施工、设备及管道安装、设备调试验证及 GMP 认证阶段等事项。公司在积极推进固体制剂项目建设的同时，对固体制剂项目进行了工艺自动化、智能化的提升，对相关设备的选型、采购、安装调试的周期有所延长。结合目前固体制剂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周期、设备调试验证及 GMP 验证审批预计情况，公司决定将固体制剂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0 年 6 月。上述配套工程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5：考虑国内中药饮片行业发展趋势及竞争格局，结合中药饮片生产线技改项目（以下简称“中药饮片项目”）建设的实际投资情况，若继续实施该募投项目，预计很难达到预期的效益，甚至可能产生募投项目亏损。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实施中药饮片项目。上述中药饮片项目终止实施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